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2025年，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控股”或“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勤勉尽责，认真履行相关职责。现将202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基本情况

2025年，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戴新民先生担任召集人，张晓辉先生及祝涛先生为委员。现任的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委员中，独立董事占半数以上，祝涛先生为公司董事长，戴新民先生及张晓辉先生为独立董事，分别为财务、法律领域的专业人士。审计与风险委员会人员组成、专业知识和经验等均符合监管要求和相关规定。同时，2025年12月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实施细则》等内部制度，调整由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

二、审计与风险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年，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共召开8次会议，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一）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了《2024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等议案，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2025年5月16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聘任李都都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

董事会审议。

（三）2025年6月5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以及与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有关的《关于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和评估报告的议案》等议案，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2025年8月15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因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标的审计报告基于新的基准日进行了更新，委员会再次审议了《关于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五）2025年8月2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了《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六）2025年10月29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了《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七）2025年11月2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八）2025年12月17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因公司董事会换届及聘任高管，委员会审议了《关于聘任李都都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续聘李都都为财务总监，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履职情况

（一）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2024年年度报告出具期间，委员会与大信保持充分沟通，听取大信会计师对年报审计工作的汇报，委员会认为大信会计师工作成果客观、公正，实事求是，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

公司续聘大信为 2025 年度审计机构，正式续聘前，委员会对大信的独立性和专业性进行评估，未发现其不符合聘任条件的情况，认为该机构能够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以及注册会计师职业规范的要求开展审计工作。针对 2025 年度审计工作，委员会成员就年审重点关注事项与大信进行了沟通，督促大信诚实守信、勤勉尽责，严格遵守业务规则和行业自律规范，严格执行内部控制制度，审慎发表专业意见。

（二）监督及评估内部审计工作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与《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相关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的作用，高度重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性及执行力度，对于公司内部控制潜在风险及经营效率提出了相关优化、改进及提升的建议。

（三）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2025年，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的各项财务会计报告，并对财务会计报告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提出意见。

在公司2025年年报审计工作中，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工作要求，在年审会计师进场审计时认真听取了审计师对审计工作的整体安排和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审计与风险委员会要求审计师依据确切的客观证据，实事求是地推进审计工作，并要求公司相关部门积极配合审计师的工作。

在年审会计师进场开始审计工作后，审计与风险委员会持续关注监督审计进度，与年审会计师保持沟通，认真审核审计工作流程；要求公司在2025年年报中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内控情况、财务状况、经营成果。

在年度审计报告完成后，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针对年度审计报告审计结果进行了审阅及表决，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2025年年审期间，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积极推进管理层、内部审计

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以求审计工作能高效、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表现。

（五）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2025年度，公司完成了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审议了《关于聘任李都都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通过审核候选人材料，认为候选人的教育背景、专业能力、工作经历和职业素养等方面符合拟担任职务的任职要求，具有履行财务总监职责的能力。

四、总体评价

2025年，依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在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监督及评估内部审计、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监督及评估公司的内部控制、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等方面勤勉尽责、恪尽职守，较好地履行了相关职责，辅助董事会进行事前审计、专业审计，确保董事会对经营层的有效监督，不断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完善内部控制体系，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2026年，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将继续依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授权范围履行职责，围绕董事会年度重点工作，充分发挥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的职能及专业优势，为董事会科学决策贡献力量，助力公司经营管理水平不断提升，积极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报告。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委员：戴新民、张晓辉、祝涛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七日